

主编 刘守旗

当代青少年

# 心理与行为 透视

*Dangdai Qingshaonian  
Xinli Yu Xingwei Toushi*



◎ 安徽人民出版社

4.2  
(2)

# 当代青少年心理与行为透视

主 编 刘守旗  
副主编 辜伟节 顾书明

安徽人民出版社

## 前 言

当今世界，社会变革激剧，信息传播迅猛而广泛，整个世界在变得日益窄小的同时，也变得愈加繁杂。在这种状况下生活着的青少年儿童身上出现了许许多多的问题，诸如早恋、逃学、离家出走、吸烟、酗酒、偷窃、自卑、冷漠、孤独、烦恼，甚至自杀等等。这些问题有人称其为问题行为，也有人称其为行为障碍，还有人称其为反常或异常行为。不论怎么说，这些表现在青少年身上的心理或行为问题，着实令人担忧并深感棘手。

理论问题当然需要人们加以研究和探讨，但现实生活中提出的实际问题更需要人们去加倍研究和解决。青少年儿童是祖国的未来和希望之所在。我国有3亿青少年儿童，如果有5%的人存在着程度不同的心理和行为问题，这个数字将是极其惊人的。教育要面向21世纪，而现实地应当面向广大青少年儿童，他们的发展问题关系到民族的命运与国家的未来。因此，帮助正处在长身体、长知识，世界观、人生观逐步形成时期的青少年儿童，使其健康、活泼地成长，是所有关心青少年儿童茁壮成长的广大教育工作者、家长以及社会有识之士义不容辞的责任。

近几年来，随着世界《儿童权利公约》的正式生效和我国《未成年人保护法》的颁布施行，青少年儿童的心理与行为问题已日益受到人们的关注。研究青少年儿童心理与行为问题的文章在有关刊物上时有所见，但对此类问题集中加以研究的并不多见，应该说，这本著作在这方面做了一些有益的探索。当然，本书受篇幅所限，不

可能对所有的心理与行为问题加以较为详细的探讨，而只是选择一些在青少年当中比较常见的、突出的心理与行为问题加以剖析，希望它能够得到广大教育工作者和家长们的喜爱与青睐，成为青少年朋友们的良师和益友。

参加本书编写的有下列同志（按章次为序）：刘守旗（第一、第二、第四、第六、第十八章）、曹世敏、李江（第三章）、辜伟节（第五、第十、第十一章）、卢坤荣（第七章）、李克军（第八章）、刘承元、曹为圣（第九章）、张太华（第十二章）、沙桂凤（第十三章）、冯亚欣、曹琳（第十四章）、彭燕飞、孙华岭（第十五章）、汪国怀、顾书明（第十六章）、许胜、徐景文（第十七章）、王如宏、周诚（第十九章）。

全书主编刘守旗负责拟定提纲、编写分工和统稿工作，副主编辜伟节、顾书明协助主编做了不少工作。

本书1995年5月出版后，深受广大教育工作者、家长和青少年朋友们的喜爱。此次修订再版，除了改正初版中的个别校对错误外，还在原书基础上增加了两章，即第四章——说谎与教育、第十二章——性心理发展与教育。

本书在编写中引用了许多专家、学者的有关研究成果。南京师范大学博士生导师班华教授拨冗为本书作序。安徽教育出版社陈龙银等同志对本书的出版给予了热情帮助。在此一并表示感谢。

由于时间仓促，水平有限，书中缺点错误在所难免，欢迎大家批评指正。

编 者

1997年元月于石头城

# 第一章 当代青少年的问题行为

人是万物之灵，是万物之中最为奇特、最为复杂的高级动物。在茫茫宇宙中，凡是有人生存的地方，就必定有人的行为存在。行为之于人而言，是有好、坏之分的。这对青少年来说，自然亦不例外。教育工作者的责任就在于培养青少年具有良好的行为，防止他们产生不良的行为，以及帮助他们改正不良的行为。

## 一、问题行为的涵义

所谓问题行为，是指那些障碍青少年身心健康、影响其智能发展，或是给家庭、学校、社会带来麻烦的行为。如青少年学生中常见的学业不良行为、攻击性行为、早恋、逃学、离家出走行为，等等。这些行为往往令家长和教师深感头疼和棘手。由于青少年正处在个性和世界观形成的关键时期，其所形成的行为将会影响到以后的身心发展，因而加强对青少年问题行为的教育引导，就显得尤为迫切与重要。

## 二、问题行为的分类

问题行为的分类，目前还是一个有争议的问题。专家学者们根

据问题行为的种种表现，从不同角度提出了不同的分类方法，归纳起来，主要有以下几种：

### 1. 二分法

19世纪20年代，美国心理学家威克曼（E·K·Wickman）把问题行为分为扰乱性的（如不守纪律、不道德等）和心理性的（如退缩、抑郁等）两类。之后，许多心理学家的研究与威克曼的意见基本一致，把问题行为分为两大类，当然在具体提法上是有区别的。

加拿大的科克伯格（Kochlberg·L.）等学者也将儿童的问题行为分成两大类：一类是外部性问题，如侵犯性行为、多动症、犯罪行为等，这类行为矫治难，较易发展为成年期的病理心理状态；另一类属内部性问题，如羞怯、神经质、社会退缩、悲哀等，这类问题矫治比外部问题容易。他们认为，两类问题均出现的儿童将成为一种高危状态，极有可能导致心理问题与疾病出现。

我国学者孙煜明等根据中小学生学习行为表现的主要倾向，亦把问题行为分成两大类。一类为外向性的，即攻击型的。表现为活动过度、行为粗暴、上课不专心、不遵守纪律、不能与同学友好相处，严重的还有逃学、欺骗和偷窃。另一类是内向性的，即退缩型的。这类细分起来有两种不同的表现形式：一种是沉默寡言，胆怯退缩，孤僻离群，不易适应新环境；另一种是性格温顺，但神经过敏，烦躁不安，过度焦虑，白天稍有不如意，晚上就会做恶梦、讲梦话、失眠等。

### 2. 三分法

美国心理学家奎伊（H·C·Quay）认为，除威克曼将问题行为分为扰乱性的和心理性的两大类外，还存在着青年早期表现出来的在情绪上和社交上的不成熟，如活动过度、低级趣味、缺乏信心、注意力不集中等，应作为问题行为的第三类。

### 3. 四分法

我国学者左其沛等根据问题行为产生的内部动因、外部情境、心

理状态、个性特点、行为方式及其特点、行为后果、自我评价及体验性质程度等七项指标，把问题行为分为过失型、攻击型、压抑型和品德不良型四类。

过失型是指较轻的品德纪律问题行为，如打人、逃学等。品德不良型指较严重的品德纪律问题行为，如偷窃、破坏公物等。过失型和品德不良型属于思想品德方面的问题行为。攻击型和压抑型是指情绪、性格等方面的问题行为，属于心理方面的问题行为。

#### 4. 五分法

日本心理学家古泽赖雄把问题行为分为五种类型：①神经性行为，由心理原因引起的，如咬指甲、抽搐等。②人格问题上的行为，由不良的性格特征引起的，如反抗、粗暴、说谎等。③智力活动上的行为，如智力不能适应学习，学习成绩不良、逃学等。④精神病行为，由精神病引起的行为异常。⑤社会性行为，如不良品性和犯罪行为。

此外，在日本更多的学者如伊藤则博、关忠文等，主要是从人与环境适应与否的角度对人的行为加以分类的。在他们看来，人的一生就是不断适应环境的过程。所谓适应，简单地说，就是人和环境的协调，是人对环境的行为。适应意味着人在生活中学习同环境世界相适应的行为，进而改变环境或创造出新的局面使之适合于自己。对于家庭、学校、朋友关系、社会道德采取协调的行为，实现正常的精神生活和圆满的社会生活，乃是人生中及其重要的问题。反之，不能与环境相协调的行为叫做适应异常和反常行为，即我们所说的问题行为，如神经官能症、精神病、精神变态、学校恐怖症、对学习淡漠、不正当行为、自杀、离家出走等。

从上面的介绍可知，关于学生问题行为的科学分类问题，尚有待进一步研究。我们认为，在现实生活中，学生表现出来的问题行为有些是品行性的，有些是心理性的，而绝大部分则是二者兼而有之。因此，参考上述诸分类方法，结合有关方面的资料进行归纳、分

类，我们把学生的问题行为分为以下七个方面：

(1) 神经性方面的问题行为。如强迫性行为，表现为老是强迫自己产生某种行为，歇斯底里行为，神经性失声，心理性不适等。

(2) 情感方面的问题行为。如童年恐怖症、学校恐怖症，表现为上学恐怖、学科恐怖、考试恐怖、师生关系恐怖等；情绪波动激烈、易激怒性；过分的焦虑引起的神经质式的敏感、多虑、多疑、害怕、烦躁不安；社会交往障碍，如与父母、教师、同学关系恶劣，甚至有敌对情绪。

(3) 性格方面的问题行为。如性格显著偏执、怪僻、爱发脾气、急躁、粗暴、性情反复无常、反抗、攻击、鲁莽好斗，或者过分的胆怯、退缩、抑郁、孤独等。性格异常和气质相结合常常表现出各种偏常的性格类型，而导致问题行为的产生，如忧郁型、烦躁型、偏执型、强迫型、焦虑型、癯病型、自恋型等。

(4) 智能方面的问题行为。由于智能低下或智力发展滞后，难于适应学习要求，或者学习压力过大，教育要求过高而引起的怠学、抄袭作业，上课不注意听讲，破坏纪律，厌学、弃学、逃学等。

(5) 活动过度的问题行为。如异常好动、上课不能安静地坐着听讲、不停地搞小动作、注意力分散、废话连篇、不能自控易冲动、爱争吵打架等。这里可分两种情况：一种是教育不良，如娇生惯养、太缺乏自控力；另一种是儿童综合多动症。

(6) 社会品德方面的问题行为。如说谎癖、偷窃、侵犯性行为、逃学、弃家、外出流浪等。

(7) 习惯性的问题行为。如厌食症、儿童遗尿症、睡眠失调、吸吮手指、习惯性抽搐等。

此外，青少年的问题行为有些是由性敏感、神经衰弱、初期癯病、青春期精神分裂症和神经质行为等心理异常现象所引起的。

在本书中，我们当然不可能述及这里所提到的所有问题，只能选择一些现实生活中存在的比较突出的常见问题，如学业不良，说

谎、攻击性或侵犯性行为，吸烟、酗酒行为，厌学、逃学及离家出走行为，早恋、烦恼、挫折、自卑、孤独等加以论述，以期对青少年健康活泼的成长有所帮助。

### 三、问题行为的成因

问题行为的产生，原因极为复杂。既受家庭、社会环境和学校教育条件所制约，也受学生自身素质如身体成熟水平、认识能力和行为发展水平所影响，因此是环境和教育等外界因素和其内在因素相互作用的结果。有关生理方面的成因，要请医生诊断，这里试从心理和社会两方面的因素进行分析。

#### （一）心理方面的因素

##### 1. 对社会行为规则的认识存在着意义障碍

对社会行为规则的认识，是指青少年对规则的内容和执行规则意义的认识。只有当青少年明确这种规则的意义并乐意接受它时，才会自觉地而非强制性地按照规则的要求去做。在教育实践中，青少年学生能够领会社会行为规则和对自我的要求，但不一定立即接受甚至拒绝接受它，这种情况也会经常碰到。为什么会出现这种现象呢？主要原因就是青少年对社会行为规则在认识上发生了意义障碍，阻碍了他实现由知到行的转化。

心理学中的某些研究认为，当青少年头脑中已形成的某些思想或心理因素阻碍他对社会行为规则的理解，从而不能把这些要求转化为自己的需要，这叫意义障碍。出现意义障碍后，就会影响到行为的表现。有些青少年学生今天检查，明天又犯，或是明知故犯，这常常是其中的一个重要原因。产生意义障碍的原因是多方面的。一些研究表明，在下列情况下易出现意义障碍：（1）要求不符合青少年学生原有的需要。向青少年学生提出行为要求，不是从青少年学

生原有的需要和动机出发，而是按照成人的愿望行事，要求过高、过多，这样不仅激不起青少年学生积极的行为动机，反而会阻碍需要的转化，出现好心办坏事的现象。(2) 要求过于频繁而又不严格执行。(3) 由于青少年生活经验少，对社会行为规则不理解或产生误解。(4) 提要求采取强制的方法或触犯青少年个性的形式。(5) 使青少年学生感到教育者处理某些问题不公正。当然，社会上存在的不良思想意识和不良倾向的影响，也是其中不容忽视的重要因素之一。

## 2. 动机抉择时产生心理冲突

动机是促使个体产生行为的直接原因，或内部动力。就动机和行为的关系到讲，动机具有以下三种功能，即：(1) 引发个体活动；(2) 维持这种活动；(3) 引导这种活动朝向某一目标。心理学上把这种由动机引发、维持与导向的行为，称为动机性行为。这里需加指出的是，动机不是凭空产生的，它是与需要密切联系的。如果没有强烈的需要或欲望，也就不会产生活动的动机，当然，也就不会有行为的产生。换言之，个人的思想和行为是其内心深处欲望及目标的反射。动机是行为的原型，行为则是动机的外现。

在现实生活中，由于需要的多样性，动机也是复杂多样的。人们在活动中，经常会产生两个或两个以上对立的需要，出现互相矛盾、对立或排斥的动机，导致动机冲突，出现矛盾心理。大部分冲突的结果是使某一动机获得满足和解决，但动机所反映需要的社会意义是多级性的，这就显示出动机及其所引起的行为的水平是不同的。在冲突情境中，不同类型的青少年表现出的动机斗争是不同的，在行为上也是迥异的。例如适应良好的青少年能按社会行为规范或道德观念来认识行为的结果，支配和控制直接的愿望，克服一定的困难，使行为合乎一定的要求和规则，得到成人和所在集体的赞扬。而有的青少年则为了满足个人的需要，为了达到低级的、直接的、利己主义的目的，会不顾社会行为规则和成人的正确劝导，不惜采取

说谎、欺骗、违反纪律等问题行为。另一些青少年在冲突的情况下采取逃避现实、回避矛盾的态度，表现出自卑、孤独等退缩行为。

### 3. 意志薄弱，自制力差

意志是人在面临矛盾冲突的情况下，能够为达到更有意义，但此时并不吸引他的目的，而克服那些直接的、从情绪上吸引着他的动机或需要的一种能力。一般来说，如果一个人能克服各种困难，克服引诱着他、妨碍他愿望的东西，达到预定目的，把即使是枯燥无味的事情坚持到底，我们认为他是一个有意志的人。相反，如果一个人动摇不定，犹豫不决，做事马马虎虎，虎头蛇尾，我们便认为他是一个缺乏耐性、意志薄弱的人。

意志薄弱，自制力差，常常表现为青少年虽然懂得了自己应当遵守行为规范，也知道这样做是错误的。但是当道德观念和个人欲望产生矛盾时，正确的道德观念不能占上风，必然会产生一些不符合社会行为规范的行为，如帮助别人打架或旷课看电影，写个假请假条等。对这些不良行为，青少年并不是认识不到这样做是错的，往往由于意志薄弱，控制不了自己。再如有的青少年遇到挫折后表现出大哭大闹，暴跳如雷，动手打人，出口伤人等，攻击性行为和破坏性行为明显增多，究其原因，也与他们不能自我控制有关。

### 4. 挫折容忍力低

挫折容忍力，是指一个人对挫折所能容忍的能力。通俗地讲，就是看你在挫折面前能忍耐到什么程度。人生犹如在大海中行船，无风尚有三尺浪，在人的成长过程中，哪能万事皆一帆风顺呢。在现实生活中，遇到挫折是难免的。青少年问题行为的产生往往是不能正确对待挫折分不开的。学习成绩不良，同学关系、师生关系紧张，都容易使青少年学生产生挫折。

个体对挫折的反映可能是积极的，也可能是消极的。积极的反映就是能认真地分析产生挫折的主客观原因，总结经验教训，吃一堑长一智，变失败为成功，变盲目为自觉，使自己更加聪明起来、坚

强起来、振奋起来；消极反映，是一种对挫折持不正确态度的反映，它主要通过外罚反映和内罚反映的形式表现出来。

外罚反映就是以攻击别人来消除自己受挫后的紧张情绪。在心理学上把这种反映叫做“攻击型机制”。如有的青少年学生受了批评、处分想不通，总认为是某某老师跟他过不去，于是采取不正当手段，对老师进行攻击、谩骂，甚至寻机报复，或者采取变相攻击的方法，如抱怨、牢骚、嘲笑、讽刺以至装疯卖傻等等。

内罚反映是将受挫的原因归于自己，采取自己惩罚自己的“自我防御机制”。其表现主要有以下几种：

(1) 自我孤立。如有的青少年学生考试没考好或者三好学生没评上，觉得不光彩，没脸见人，整天沉默寡言，不愿同别人接触和交往，把自己孤立起来。这部分学生往往个性很强，在自己的目标没能实现时，常会产生自卑、受责备的内疚，不是寻找失败的原因，而是进行自我封闭。

(2) 轻生寻短见。有些上进心特别强，脾气暴躁或性格孤僻的青少年，因犯了错误，受了处分，认为前途渺茫。为了从挫折中解脱出来，采取跳楼、投河、卧轨等自杀办法来惩罚自己。

(3) 自我安慰。有的青少年受挫后，企图逃避现实，求得在幻想中的满足。这种情况往往有成癖的危险。如吸烟、酗酒、手淫等。

## 5. 不良的行为习惯

不良的行为最初常常是由偶然因素引起的。例如，有的青少年学生对学习不感兴趣，因而对复习功课感到厌烦，但又想取得好成绩，以逃避不及格所带来的不愉快，或是老师、家长的严厉责备。可是一旦拿到考卷，发现要凭真本事取得好成绩是不可能的。怎么办？作弊碰碰运气！结果让他一举而碰中，不但第一次作弊未被人发现，而且还得了高分，受到了表扬和奖励。在以后的考试中，只要情况不变，他就会重复这种行为。这种不良行为方式一旦形成，改正起来就会困难。而且习惯越牢固，改正越困难。这也说明，对学生的

问题行为，要及早发现并采取教育措施给予纠正，使问题行为消除在萌芽状态。

## （二）社会方面的因素

### 1. 家庭不良的影响和教育

家庭是社会的细胞，是儿童最早接受教育的场所，父母是儿童的第一任老师。儿童从小生活在家庭里，活动在父母的周围，父母的言行对子女潜移默化的影响很大。如果师之以范，教之得法，就会产生巨大的力量。反之，不良的家庭教育和影响则容易使孩子产生问题行为。

苏联的B·尤斯季茨基认为，导致那些青少年误入歧途的主要原因既不是居住环境，也不是同伴，而是家庭。正是由于家庭教育的严重错误，或者就是由于家庭直接的不良影响，使那些青少年变得意志薄弱，从而很容易接受各种坏影响。

家庭对子女的影响究竟有多大？摆在我们面前的是这么两个“118”：两个街道118名犯罪青少年，3所学校的118名三好学生。上海静安区妇联同志曾分别对这两类孩子的家庭进行了剖析调查，其结果令人深思。118名犯罪青少年之所以走上犯罪道路，大多与家庭教育有直接关系。统计数字表明，因为父母放弃教育或教育不当导致孩子走邪路的家庭占了60%。另外，父母亲本身生活作风不好影响孩子的占11%，父母在外地，老人教育不当的占12.7%，有7%的孩子则是因为父母婚变，得不到家庭温暖才开始犯罪的。

和以上这类学生相同的是，当118名三好学生回答“你在家里受谁的影响最大”时，97%的学生说，我受父母影响最大。在这些好学生的父母中，具有大专以上文化程度的有133人，高中文化程度的有58人。

两种家庭造就了两种孩子，但愿那些望子成龙的父母能从中得到一些教益。

### 2. 学校教育不当和学校生活中的不良影响

在学校教育中,教育工作观点上的错误或教育方法上的缺点,常常是导致青少年学生产生问题行为的重要原因甚至是直接原因。曾经轰动一时的上海某中学5位少女集体自杀一事,也许很能说明这个问题。

5位少女都还只是初一学生,都是班上的佼佼者。她们为何集体自杀?起因是一次偶然的“水管爆裂”事件。

4月的一天,5少女正在练习集体舞,突然,有人在窗外喊:“快,快离校!学校被水淹啦!”

5少女急忙向校门口跑。

糟了!校门外大口径水管爆裂,水淹进校门,30多米长的路面,积水深达1米。

几个男同学挽起裤管,趟水过去了。她们可不敢,只能看着汩汩流水干着急。

“来,我们背你们过去吧?”班上5位男生走过来,怯怯地伸出了友谊的手。双方僵持了好一阵,5少女出于无奈,终于忸怩地趴在了5少男的背上。

第二天,教室里刮起一股股“冷风”,有个男生走到那5位男生面前,不怀好意地问:

“嘻,你们昨天谁背了谁呀?说说看。”

教室里哄堂大笑。随即便是:异样的眼光,添油加醋的冷嘲热讽、流言蜚语。

冷酷的流言,无情的孤立,阉割着十颗童真的心。

“你们孤立我们,我们就团结起来。”

5少女和5少男干脆抱成一团:一起进出,一起做功课,一起玩乐。他们打开一瓶啤酒,学着电影里的某些镜头,割破手指,滴血为盟,结拜为“十兄妹”。

“不能同年同月同日生,但求同年同月同日死。”

他们以这种封建结拜的方式,顽强地顶住了各种“流言”的压

力；但是却未能顶住来自老师的压力！

在一次家长会后，“十兄妹”的家长被留了下来……

5少女全明白了：原来老师也是这样看待她们的！

又一次上课，5少男中的一位与别人说话。老师气得教鞭也敲断了，吼声在教室里震荡：“你们班为什么纪律差？就是因为有流氓集团。你，还有你，你们就是流氓头子！”

静，死一般的静，教室里的空气近似凝固。

5少男和5少女，满脸通红，眼睛里喷着愤怒的火焰。蒙受了难以忍受的屈辱，使她们的眼睛里已经没有了泪，有的只是愤怒！愤怒！

在孤独与绝望中，5少女想到了自杀！

“家长不理解我们，同学不理解我们，老师不理解我们。我们是清白的，无辜的……告别了，5位兄弟。我们还年轻，我们这个年龄的人，是多么希望在‘爱神’的护送下，走完人生的这段路程！我们需要爱，然而现在……”5少女在抱头痛哭一场之后，终于用写“交代”的白纸，给“5位兄弟”写下了遗书……

诚然，这桩5少女集体自杀事件因为及时发现而被制止了，但它给我们带来的思考实在是太多了！

男女交往，异性间的友谊，本是人之常情。然而在这种事情上，我们有许多人所做的，正如有位中学生所说的：“最初是‘封闭式’，一旦事情暴露，总是写检查、停课，把家长找来。而在这种问题上，家长和老师往往是牢固的统一战线。于是乎，中学生本来就很脆弱的神经，要应付两方面的压力。当然，更恶劣的是把你交给政教处，给你广播里点名，操场上‘示众’……这样，学生还要应付社会舆论的压力。于是乎，脆弱的神经终于崩溃，想到了逃学，出走，甚至自杀……”<sup>①</sup>问题行为便出现了。

---

<sup>①</sup> 刘保法：《中学生圆舞曲》，《和当代中学生对话》。百花文艺出版社1988年版，第150—156页。

学校教育与青少年犯罪有什么关系？有人经过对 800 名青少年罪犯以及相应人数的正常青少年进行问卷调查对比，发现有一些值得参考的数据。

(1) 学校对学生进行思想教育的情况 (%)：

| 类别   | 正常组 | 犯罪组 |
|------|-----|-----|
| 经常教育 | 54  | 21  |
| 有时教育 | 38  | 23  |
| 很少教育 | 9   | 56  |

(2) 老师对学生进行教育的态度、方式：

下面是回答“在你学习成绩不好或违反纪律时，老师怎样对待你”的情况 (%)：

| 类别   | 正常组 | 犯罪组 |
|------|-----|-----|
| 耐心帮助 | 79  | 49  |
| 体罚羞辱 | 10  | 33  |
| 不管不问 | 12  | 19  |

(3) 在校表现 (%)：

| 类别     | 正常组 | 犯罪组 |
|--------|-----|-----|
| 不迟到不早退 | 69  | 19  |
| 偶而迟到   | 24  | 31  |
| 经常迟到   | 1   | 3   |
| 偶而旷课   | 6   | 30  |
| 经常旷课   | 1   | 17  |

在青少年罪犯中，有三分之一的人有流失生经历。

另据统计，犯罪青少年出自“差等学校”、“兜底校”的共占 88%，出自“重点校”的占 12%。<sup>①</sup>

由此不难看出，学校教育工作的好坏以及教师的教育态度与教育方式优劣，与学生问题行为产生与否关系极大。

<sup>①</sup> 参见 1984 年 10 月 28 日《天津日报》。

### 3. 社会环境尤其是周围环境的不良影响

少年时期，是好奇的盛期。16岁的她，就是从好奇开始，一步步陷进了污水坑，很快把自己洁白的灵魂弄得面目全非，成了社会的渣滓。

在她刚上小学的时候，父亲因病去逝。她和母亲相依为命。母亲含辛茹苦，把全部希望都寄托在爱女的身上，指望她学有成就，可她偏偏不争气，学习成绩一塌糊涂，还暗地里与一些不三不四的人来往……

那年的春天，似乎来得特别早，报春花顶着冰雪就破蕾开放了。她放学回到家里，一头扎进里屋，从书包里掏出那些人推荐的十几张街头小报，如饥似渴地啃了起来。直到母亲唤她吃饭，她还不可自拔地沉浸在那色情的海洋中：那些颇具刺激和诱惑力的字眼，几乎填平了她那少女世界的所有空白。入夜，她想入非非，“失眠”了。第二天便找到素日要好的两位男同学跑到郊外当场做了“试验”。从此便一步步地滑向了流氓的深渊……<sup>①</sup>

从这位少女自身来讲，好奇加愚昧是导致她走上犯罪道路的一个重要原因，但是，不三不四的人，十几张街头小报在其中起了什么作用呢？这个问题看来是值得深思的。

青少年并非生活在真空中，社会环境中的不良因素无时无刻不在影响其思想和行为，且其影响程度远较成人甚。这显然是受其身心发展特点所决定的。

首先，他们知识经验贫乏，生活阅历浅，辨别是非能力较差，但模仿性、好奇心强，因而很容易“近朱者赤，近墨者黑”。有调查发现，儿童居住的区域和条件，父母的职业和文化水平，以及学校周围的环境，都与问题行为的多寡相关。居住在拥挤的、人口密度大的街道，父母文化水平低，学校紧靠市场、集市贸易区或摊贩等地

---

<sup>①</sup> 王立友：《收容遣送站的少男少女们》，《和当代中学生对话》。百花文艺出版社1988年版，第318—321页。